

证券代码：838335

证券简称：上海领灿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4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335	上海领灿	2021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星瀚律师事务所两位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77 号东方希望大厦 5 楼 L 室 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拟定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回顾 2020 年的主要工作，并提出 2021 年工作计划和重点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报告对 2020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展望了 2021 年工作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上海领灿：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6)和《上海领灿：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7)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。具体为，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0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领灿：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1 年度拟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，用于购买保本收益型或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，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领灿：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领灿：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加盖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7日上午9时00分-11时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77号东方希望大厦5楼L室

联系人：杨旻

电话：021-58771626

邮箱：ir@irlmeader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会议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6 日